

射阳县2021年财政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序号	类别	重点工作目标及推进措施	责任部门
1	完成主要预期目标	1.分解落实任务。1月份将收入预期目标分解到镇区和征管部门，各镇区按序时进度完成每月收入目标，编印《射阳财政月报》，每月通报收入进度，定期召开收入形势分析会，分析存在问题，落实推进措施，半年进行一次考核，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.52亿元，税比8.5%，税比80%。	发改委、财政局、税务局、各镇区
		2.争取资金扶持。扒排各部门、各镇区争取资金计划，编印省财政扶持政策和项目服务指南，组织开展对接争取，完善向上争取资金考核办法，按季度统计汇总通报，全年向上争取各类资金35亿元。	发改委、财政局、各镇区、各部门
		3.积极争取债券。提前做好债券项目前期准备、评估遴选等工作，年初向省财政厅提出债券需求申请，2月份上报专项债券计划，及时上报一般债券计划，每月赴省财政厅对接一次，全年争取新增债券资金15亿元。	发改委、财政局
2	激励支持经济发展	1.落实减税降费政策。常态化落实制度性减税政策和取消、停征、免征、降低收费的各项减负政策，保持减税降费的连续性、稳定性。密切关注、及时落实国家新出台减税降费措施，编印新的减税降费政策汇编，做好宣传，推动落实。组织开展违规涉企收费整治，防止弱化减税降费政策红利。	工信局、人社局、财政局、税务局、等部门及镇区
		2.升级财政扶持政策。1月份，财政预算设立工业、农业、服务业等十项发展引导资金，支持培强主导产业，推动繁荣城乡经济，助力放大生态效益。3月份启动2020年度县级奖补政策兑付工作，加快审核审批进度，力争上半年兑现落实到位。6月底前修订升级设备奖补、商务激励等激励扶持政策。	工信局、商务局、财政局、科技局、重大项目服务中心等部门、单位

射阳县2021年财政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序号	类别	重点工作目标及推进措施	责任部门
2	激励支持经济发展	3.拓展财政+金融支持路径。1月份，财政预算设立产业发展引导基金、金融发展引导资金，撬动社会资本参与县域产业发展，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信贷投放，支持企业上市、新三板挂牌等。“苏科贷”“苏微贷”“小微企业创业贷”等政银合作信贷服务及贷款担保、资金过桥服务，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题。	工信局、财政局、商务局、金融局、人行及各银行、金诚公司、金烁公司
		4.支持国企加快发展。3月份出台《关于推进县属企业提质增效的实施意见》。将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主要用于支持国有企业发展，继续将国有企业纳入财政激励扶持范围，健全国有企业承接政府公益项目补贴机制，支持国有企业依法合规承接政府公益类项目。通过资产资源注入、资产整合、考核激励等方式，帮助国有企业获取和提升资质，巩固提升国有企业主体信用评级，年内新增2家AA级企业，力争新增1家2AA+级企业。。	财政局（国资办）、相关部门、县各国有公司
3	拓财增收保证运行	1.切实抓好收入征管。常态化开展财税协同共治，实行网格化管理，形成征管合力，实现信息高效共享。加强税源分析，夯实税收征缴举措，提升税收风险防控能力。抓牢项目付款环节，严防建筑税收流失。强化非税收入征管，及时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，提高收费透明度，规范收费行为。优化办税服务，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。	发改委、财政局、税务局等部门及各镇区
		2.有序推进城市开发。1月份财政预算设立城市建设发展引导资金，支持改善县城交通条件、提档城市绿化亮化、完善城市服务功能。统筹土储专项债券、政府性基金等，安排征地搬迁补偿费用，推进星禾湾酒店南侧、实验初中西侧等地块的征地拆迁。加快紫宸小区南侧、融悦东方小区南侧等成熟地块挂牌上市步伐，确保土地出让收入及时入库。	自然资源局、财政局、住建局等部门及相关镇区

射阳县2021年财政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序号	类别	重点工作目标及推进措施	责任部门
3	拓财增收保证运行	3.积极拓展财源领域。年初将招引总部税源作为招商引资重点，同等纳入任务考核。全年加大招引力度，壮大速效税源。立足风电光伏、节能环保、生物医药、新材料等现有企业，全方位摸排关联企业，招引入驻我县经营纳税。清理处置闲置资产，有效运营国有资产和滩涂、城市空间、特许经营等国有资源，规范收缴国有资本收益等，努力增加政府资源性收益。	财政局、税务局、招商投资促进中心、各镇区及相关部门、单位
4	调优结构节用裕民	1.落实“过紧日子”要求。年初编制预算时将一般性支出在上年基础上再压减10%，部门政策性支出较上年压减20%，“三公经费”在上年基础上再压减20%。新增财力全部用于民生支出，全年民生类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不低于80%。常态化抓好“三公经费”等支出监管，将更多的财力用于支持办好重点民生实事、解决民生突出问题，用于保障县委、县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、重点工程和民生实事。	各镇区、各部门
		2.强化重点民生保障。年初财政预算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资金，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，促进充分就业，提升就业质量。安排公共卫生专项资金，支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，推进公共卫生服务设施建设。安排教育发展专项资金，支持打造“学在射阳”教育品牌，助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设立文化和旅游发展引导资金，支持实施书香城市、幸福小广场、欢乐剧场等文化惠民工程，助推县域旅游创牌创建等。	人社局、教育局、财政局、卫健委、文广旅局等部门
		3.规范落实民生政策。6月底前组织部门全面梳理本地出台的各领域民生政策，逐步建立本地民生支出清单，按程序向上级政府备案。对拟出台的民生政策和项目，实行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，全面分析对财政支出的短期和长远影响，评估认定财政难以承受的，一律不得实施。对本地自行出台不可持续的民生政策及时清理。	各相关部门、单位

射阳县2021年财政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序号	类别	重点工作目标及推进措施	责任部门
5	支持落实决策部署	1.牢牢兜住“三保”底线。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，优先保障“三保”支出。坚决压减非重点、非刚性支出，统筹上级转移支付和自有财力，打足“三保”预算，严禁挤占挪用“三保”支出。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，坚持先有预算后又支出，严控预算追加事项，努力保持财政收支稳健运行。	各镇区、各部门、各单位
		2.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。年初，通过设立农业发展引导资金、水利发展引导资金、乡村振兴发展引导资金、扶贫专项资金等，加快支出进度，保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。3月份，组建省农业融资担保射阳分公司，6月底前补充风险补偿专项资金，放大农业信贷担保规模，撬动金融资源投入乡村振兴。	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金融局等
		3.保障生态安全稳定。年初，财政预算设立生态发展引导资金，支持做好环境监测、实施污染防治、开展化工企业整治、推进湿地保护等工作，促进环境质量不断改善。安排公共安全专项资金，足额保障安全生产、应急救援等工作，支持推进扫黑除恶、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等，助力深化“平安射阳”“法治射阳”建设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	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应急局、公安局、司法局等
		4.切实防范债务风险。1月份将年度化债目标分解到各镇区，将政府性债务率作为考核指标纳入2021年县对镇区目标任务考核；每月通报隐性债务化解进度；每半年对镇区进行考核，确保完成预期目标；完善隐性债务管理台账，对1亿元以上的债务重点监管；通过债务监测平台，实时监测每一笔债务的到期、偿还、续贷等情况；按季度上报隐性债务平滑周转项目，严格防范债务风险；督促镇区整合国有企业，壮大资产规模，增强风险防范能力。确保完成隐性债务化解目标，确保全口径债务、政府性债务率双降。	财政局、各镇区、各国有企业

射阳县2021年财政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序号	类别	重点工作目标及推进措施	责任部门
6	推进财政管理改革	1.深入推进绩效管理。年初在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编制预算绩效目标；2月份随部门预算公开部门和项目绩效目标；3月份汇总完成重大资金项目部门绩效自我评价；6月底前完善出台加强预算绩效的相关制度，建成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平台。常态化做好部门自我评价和财政审核工作，适时开展财政重点评价，继续将绩效管理结果纳入县级部门综合考核，促进预算单位加强绩效管理。	县各部门、单位
		2.加强专项资金管理。6月份前出台《射阳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规范专项资金设立、使用以及监督管理，明晰财政部门、业务部门以及资金使用单位职责。加大专项资金整合力度，对用途接近、绩效相近的专项资金进行整合归并，对县级固定补助事项全部调整为一般转移支付。	政府办、财政局、司法局及各相关部门
		3.完善县与镇区财政管理体制。结合镇区机构改革，3月份对收入基数、支出基数等基础数据进行重新核定。4月份出台新一轮县与镇区财政管理体制草案，5月份征求镇区和相关部门意见、进行修改完善，6月份提请县政府研究出台，年底按照新体制与各镇区进行财力结算。	财政局、各镇区
		4.强化财政监督管理。3月份制定年度财政财务检查计划，11月底前常态化开展财政财务综合检查，根据工作需要和上级安排，适时开展专项检查，重点加强对涉农、扶贫、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和重大专项资金监管，推进财政信息化建设，加强对预算编制与下达、资金拨付及使用的全方位监控。	财政局、各相关部门、单位
		5.统筹实施财政其他管理改革。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，推动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绩效、监督一体化贯通。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，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，改进采购交易和评审机制等。全面对标法治财政标准化管理指标，着力强基础、补短板、提质量，推进依法理财、依法行政。	财政局、各相关部门、单位